证券代码:000593 证券简称:大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0-014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0 年 4 月 10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1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1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4 月 3 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股权登记日 2020 年 4 月 3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成都市建设路 55 号华联东环广场 10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大会审议议案

1、《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本议案子议案需逐项表决)

1.00 非独立董事补选

1.01 补选秦亮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补选周顺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议案相关事项说明

1、以上议案的相关内容和决议公告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26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2、议案 1 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议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非独立董事补选	应选(2)人
1.01	补选秦亮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补选周顺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受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三)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传真登记、信函登记。

(四)登记时间:2020 年 4 月 8 日、4 月 9 日(上午 9:30 至下午 16:00)。

(五)登记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受托人请携带身份证件及相关文件到场,法人授权等相关文件均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七)其他事项:

1、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建设路 55 号华联东环广场 10 层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610051

联系电话:(028)68539558 传真:(028)68539800

联系人:宋晓萌

2、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公司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1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1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代码为"360593",投票简称为"大通投票"。

(三)股东网络投票的具体程序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93",投票简称:"大通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 2 名(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 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4 月 10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10 日(现场股东大会当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 / 女生)代表本(单位 / 本人)出席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根据以下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单位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授权受托人对大通燃气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填报票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计投票议案	议案 1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非独立董事补选	应选(2)人	
1.01	补选秦亮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补选周顺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备注: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意见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单位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20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593 证券简称:大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0-012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以邮件等形式发出,并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下午 13:00 时至 16:00 时在本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秦亮先生和周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下午 14:30 以现场和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83 股票简称:天润曲轴 编号:2020-013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邢运波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满足经营及发展的需要,向银行申请提取总额不超过 2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敞口业务,综合授信期限为两年,授信额度主要用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及相关融资业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授权董事长邢运波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由本公司承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283 股票简称:天润曲轴 编号:2020-014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经营及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提取总额不超过 2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敞口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登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登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登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登支行、威海市商业银行文登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登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山东文登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文登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威海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汇丰银行青岛分行、青岛银行文登支行、平安银行青岛分行、北京银行济南分行、浙商银行烟台分行、齐商银行威海分行、恒丰银行威海分行、星展银行青岛分行、华夏银行济南分行、广发银行烟台分行、渤海银行烟台分行等其他银行。

以上综合授信期限为两年,授信额度主要用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及相关融资业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授权董事长邢运波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由本公司承担。

特此公告。

天润曲轴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288 证券简称:海天味业 公告编号:2020-004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在佛山市禅城区文沙路 16 号中区四座 4 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监事会主席陈敏为本次会议主持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海天味业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2.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有关规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充分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公司监事会未发现参与 2019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海天味业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海天味业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3.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海天味业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4.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海天味业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5.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海天味业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6.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海天味业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依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任务和职责,制定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的薪酬。公司支付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较为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海天味业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审计、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内部控制审计等,聘期一年,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一直重视内部控制建设,并在公司各业务环节和流程上实施内部控制,公司的内部控制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不存在重大缺陷,报告期内未有违反相关规定的重大事项发生。《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运作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实际现状。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海天味业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海天味业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0.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监事会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须发生的,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其交易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海天味业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海天味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12.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须发生的,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其交易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海天味业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上述第 1、2、3、4、6、7、8 项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金融 公告编号:临 2020-13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大风险提示

1.定金损失风险

2017 年 12 月 28 日,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 74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订收购股权 < 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 > 的议案》。《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将《框架协议》约定的定金金额由 10 亿元人民币增加至 70 亿元人民币,同时,北京千禧世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胜世纪")将其合计持有的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人寿")33.41%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公司行使,委托期限至中国保监会批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且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或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终止之日。根据《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如因北京千禧世豪或北京中胜世纪的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北京千禧世豪以及北京中胜世纪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约定的定金双倍返还给公司;如因公司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定金将不予退还;如因不可归咎于各方的原因致使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定金将退还给公司。因此,在公司与北京千禧世豪、北京中胜世纪达成有关本次交易的正式协议前,除公司、北京千禧世豪、北京中胜世纪一致同意解除或终止《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外,如公司单方面解除或终止《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导致本次交易未能达成,则公司将面临损失定金的风险。截至目前,公司已依据协议及双方协商的时间及交易进程支付了定金 70 亿元。敬请广大投资者高度关注。

2.交易事项不确定性风险

(1)上述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尚未签署正式的转让合同或协议,具体交易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2)上述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批,并履行交易对方内部决策 / 审批流程以及国有资产主管部门审批程序,审批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3)本次交易需符合法律法规及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且须通过保险监管部门的行政审批。鉴于本次重组方案重大,涉及事项较多,公司与交易对方虽已达成初步交易方案,但仍处于与相关监管部门就方案所涉及重大事项进行汇报、沟通、咨询和细化的阶段,尚未形成最终方案,未进入实质性审批程序。最终方案能否获得行业监管部门的行政审核批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3.公司业务转型风险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发生重大调整。

4.监管部门审批风险

(1)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需经保险监管部门审批,审批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2)若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获批,公司还将依据保险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调整公司相关金融类资产的股权结构。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中天金融(000540)"自 2017 年 8 月 21 日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已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截至目前,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华夏人寿 21%—25%股份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在进程中,尚未形成最终方案。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1 月 2 日开市起复牌。复牌后,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12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49)。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公司或公司指定的控股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合计持有的华夏人寿 21%—25%的股权。本次标的股权交易定价不超过 310 亿元人民币,最终交易价格以交易各方共同认可的具有证券业务资质的审计、评估 / 估值机构进行审计、评估 / 估值后出具的标的股权在评估 / 估值基准日资产评估 / 估值报告结果为基础协商确定。截至目前,公司已依据协议及双方协商的时间及交易进程支付了定金 70 亿元。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详见 2018 年 12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49)。

二、停牌期间进展情况

序号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披露内容
1	2017-11-2	2017-136	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签订资产出售框架协议并申请继续停牌
2	2017-11-18	2017-142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签订资产出售框架协议并继续停牌
3	2017-11-21	2017-145	第七届董事会第 73 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
		2017-146	关于公司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公告	
4	2017-11-25	2017-148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	2017-12-2	2017-15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	2017-12-9	2017-15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7	2017-12-16	2017-15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8	2017-12-23	2017-15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9	2017-12-29	2017-156	第七届董事会第 74 次会议决议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购买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
		2017-157	关于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公告	
		2017-158	关于签订资产出售《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签订资产出售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
10	2017-12-30	2017-16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1	2018-1-6	2018-0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2	2018-1-13	2018-0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3	2018-1-16	2018-04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签订资产出售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
14	2018-1-20	2018-0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5	2018-1-27	2018-0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6	2018-2-3	2018-0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7	2018-2-6	2018-08	关于召开投资者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召开投资者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18	2018-2-9	2018-09	关于投资者网上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公开投资者网上说明会召开情况
19	2018-2-10	2018-1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0	2018-2-14	2018-1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21	2018-2-24	2018-1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2	2018-3-3	2018-1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3	2018-3-10	2018-14	第七届董事会第 75 次会议决议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重大资产出售等事项
		2018-2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4	2018-3-17	2018-2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5	2018-3-21	2018-2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26	2018-3-24	2018-2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7	2018-3-29	2018-30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重大资产出售事项问询函的回复
		2018-31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等事项
28	2018-3-31	2018-32	2018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事项
		2018-3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9	2018-4-11	2018-4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0	2018-4-18	2018-4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1	2018-4-20	2018-4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32	2018-4-25	2018-4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3	2018-5-4	2018-48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4	2018-5-8	2018-50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完成过户
35	2018-5-11	2018-5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6	2018-5-22	2018-5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37	2018-5-25	2018-6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8	2018-6-1	2018-6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9	2018-6-8	2018-7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0	2018-6-15	2018-7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1	2018-6-21	2018-7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42	2018-6-30	2018-8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3	2018-7-7	2018-8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4	2018-7-14	2018-8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5	2018-7-20	2018-8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46	2018-7-21	2018-8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7	2018-7-28	2018-88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8	2018-8-4	2018-89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9	2018-8-11	2018-9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0	2018-8-18	2018-9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1	2018-8-21	2018-9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52	2018-8-25	2018-9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3	2018-9-1	2018-99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4	2018-9-8	2018-10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5	2018-9-15	2018-10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6	2018-9-22	2018-10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57	2018-9-22	2018-10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8	2018-9-29	2018-109	关于公司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转让子公司股权
		2018-110	关于公司拟签订《资产转让协议》的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转让公司及子公司资产
59	2018-10-9	2018-11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0	2018-10-16	2018-11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1	2018-10-19	2018-11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62	2018-10-23	2018-11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3	2018-10-30	2018-118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4	2018-11-6	2018-119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5	2018-11-13	2018-12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6	2018-11-20	2018-12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7	2018-11-21	2018-12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68	2018-11-27	2018-12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9	2018-12-4	2018-12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70	2018-12-11	2018-129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71	2018-12-13	2018-133	关于解除中天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和贵阳中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资产转让协议的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解除公司出售股权及资产转让协议事项
72	2018-12-18	2018-13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73	2018-12-21	2018-14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不晚于 2019 年 1 月 2 日复牌
74	2018-12-25	2018-14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注:以上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公告。

三、复牌后重大资产重组主要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定,公司已聘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购买事项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 / 估值机构就此次股权购买事项开展调查、法律、审计、评估 / 估值等各项工作。公司正在推进各相关中介机构对此次股权购买事项开展财务顾问、审计、法律及评估等各项工作,并与交易对方达成初步交易方案。

截至目前,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购买事项所涉相关事项进行进一步的协商和论证,并且贵州省贵阳市两级国有资本拟参与本次重大资产交易事项,具体方案需进一步论证后,报贵州省贵阳市两级国有资产主管部门审批。公司与交易对方虽已达成初步交易方案,但仍处于与相关行业监管部门就方案所涉及重大事项进行汇报、沟通、咨询和细化的阶段,尚未形成最终方案。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在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每隔十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2019 年 1 月 16 日、2019 年 1 月 30 日、2019 年 2 月 20 日、2019 年 3 月 6 日、2019 年 3 月 20 日、2019 年 4 月 3 日、2019 年 4 月 18 日、2019 年 5 月 7 日、2019 年 5 月 21 日、2019 年 6 月 4 日、2019 年 6 月 19 日、2019 年 7 月 3 日、2019 年 7 月 17 日、2019 年 7 月 31 日、2019 年 8 月 14 日、2019 年 8 月 28 日、2019 年 9 月 11 日、2019 年 9 月 26 日、2019 年 10 月 18 日、2019 年 10 月 31 日、2019 年 11 月 14 日、2019 年 11 月 28 日、2019 年 12 月 12 日、2019 年 12 月 26 日、2020 年 1 月 10 日、2020 年 1 月 23 日、2020 年 2 月 13 日、2020 年 2 月 27 日、2020 年 3 月 12 日披露了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 月 16 日、2019 年 1 月 30 日、2019 年 2 月 20 日、2019 年 3 月 6 日、2019 年 3 月 20 日、2019 年 4 月 3 日、2019 年 4 月 18 日、2019 年 5 月 7 日、2019 年 5 月 21 日、2019 年 6 月 4 日、2019 年 6 月 19 日、2019 年 7 月 3 日、2019 年 7 月 17 日、2019 年 7 月 31 日、2019 年 8 月 14 日、2019 年 8 月 28 日、2019 年 9 月 11 日、2019 年 9 月 26 日、2019 年 10 月 18 日、2019 年 10 月 31 日、2019 年 11 月 14 日、2019 年 11 月 28 日、2019 年 12 月 12 日、2019 年 12 月 26 日、2020 年 1 月 10 日、2020 年 1 月 23 日、2020 年 2 月 13 日、2020 年 2 月 27 日、2020 年 3 月 1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5)、《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2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2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25)、《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2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35)、《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4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48)、《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6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6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7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8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90)、《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9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9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01)、《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05)、《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0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08)、《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10)、《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1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1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12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6)、《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9)、《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1)。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重大风险提示

(一)定金损失风险

根据《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如因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的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约定的定金双倍返还给公司;如因公司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定金将不予退还;如因不可归咎于各方的原因致使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定金将退还给公司。因此,在公司与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达成有关本次交易的正式协议前,除公司、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一致同意解除或终止《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外,如公司单方面解除或终止《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导致本次交易未能达成,则公司将面临损失定金的风险。截至目前,公司已依据协议及双方协商的时间及交易进程支付了定金 70 亿元。敬请广大投资者高度关注。

(二)交易事项不确定性风险

1.上述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尚未签署正式的转让合同或协议,具体交易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2.上述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批,并履行交易对方内部决策 / 审批流程以及国有资产主管部门审批程序,审批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3. 本次交易需符合法律法规及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且须通过保险监管部门的行政审批。鉴于本次重组方案重大,涉及事项较多,公司与交易对方虽已达成初步交易方案,但仍处于与相关监管部门就方案所涉及重大事项进行汇报、沟通、咨询和细化的阶段,尚未形成最终方案,未进入实质性审批程序。最终方案能否获得行业监管部门的行政审核批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三)公司业务转型风险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发生重大调整。

(四)监管部门审批风险

1.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需经保险监管部门审批,审批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2.若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获批,公司还将依据保险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调整公司相关金融类资产的股权结构。

五、其他

(一)公司承诺至少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继续筹划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二)如果公司最终未能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资产购买方案,导致终止本次重组的,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 2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5 日